

疫情防控物资及设备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3年度）

项目名称	疫情防控物资及设备经费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165-拉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		实施单位	拉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	
项目预算执行情况（万元）	预算数：	504.7	执行数：	504.7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504.7	其中： 财政拨款	504.7	
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	
年度	预期目标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		
	提高市级医药防控物资应急保障能力，保障全市人民健康安全。本资金为2022年疫情防控期间购置的医疗设备及其质保金，将于2023年按合同到期后支付完成。		完成了已产生的2022年新冠肺炎疫情期间费用支付。	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	实际完成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质保金支付单位	≥5家	完成10余家公司的质保金支付工作
		质量指标	完成已产生的新冠肺炎疫情期间采购物资及质保金支付	完成支付	已完成支付
		时效指标	在预算年度内完成药费支付	≤1年	已完成支付
		成本指标	在预算金额内完成支付	≤504.70万元	已完成支付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在疫情爆发期间物资保障需求	所需物资供应充足	有效保障了疫情防控医疗和药品等各类物资的供应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今后的疫情防控工作提供完备的硬件保障	有所保障	有所保障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0%	满意度≥90%